

银行业

点评

行业公司研究——银行业

证券研究报告

第二颗定心丸，坚定看好银行股

—— 2021年三季度金融统计数据发布会点评

✍ 分析师：梁凤洁 S1230520100001
 ✍ 分析师：邱冠华 S1230520010003
 ✉ TEL: 02180108037 liangfengjie@stocke.com.cn

行业评级

银行 看好

报告导读

央行释放积极信号，给市场再吃定心丸，继续坚定看好四季度银行股。

投资要点
□ 核心结论

2021年10月15日，央行举办发布会，就市场关注的地产风险、信贷投放、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等释放积极信号，给市场再吃一颗定心丸。继续看好四季度银行板块，重点推荐：兴业/平安+邮储/南京/光大+招行/宁波。

□ 主要观点
1、对地产如何表态？——恒大影响可控，政策执行纠偏

央行表示恒大影响可控，同时在929会议表述基础上，进一步明确释放政策执行纠偏的信号，进一步缓解市场担忧。

(1) 恒大事件影响可控。 归因：①恒大集团总负债中，金融负债不到三分之一；②债权人分散，单个金融机构风险敞口不大。

(2) 明确释放纠偏信号。 具体来看：①按揭收紧的必要性下降。央行提出部分城市房价过热现象得到抑制后，房贷供需关系将回归正常。②开发贷的政策执行纠偏。央行提出个别房企爆雷引发机构过激反应，同时金融机构将“三线四档”规定误解为不得为红档企业发放开发贷，导致开发贷增速下行。预计929会议之后，银行对政策理解和执行将得到纠偏，开发贷投放有望边际恢复。③为保交房提供金融支持。央行提出，在处置恒大事件过程中，“金融部门将配合住房城乡建设部门和地方政府，做好项目复工的金融支持”。

2、对信贷如何表态？——增强信贷总量增长的稳定性

Q4宽信用将逐渐验证。央行指出下一阶段“做好跨周期调节，统筹考虑今明两年政策衔接”、“增强信贷总量增长的稳定性”。在此基础上，我们重申21年信贷增速12.8%的预测（与20持平），对应21年新增信贷22.1万亿，较20年多增2.5万亿。节奏上，预计10月开始信贷同比多增，11、12月将更明显。

3、对降准如何表态？——碳减排支持工具正抓紧推进

尽管降准预期目前落空，但结构性货币政策预期升温，最终也能起到宽松作用，并且方向更加可控。**(1) 市场对降准的预期降温。** ①央行认为“四季度银行体系流动性供求将继续保持基本平衡”，也就是说没必要降准；②央行提出“将运用MLF、公开市场操作等多种货币政策工具”，没提到降准；③央行指出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可以增加流动性总量。**(2) 碳减排支持工具推进中。** 央行首次明确“先贷后借”的运行机制，人民银行向银行提供低成本资金。推测以再贷款形式推出，央行向金融机构提供低成本资金，预计企业获得的贷款利率较低，刺激碳中和相关信贷需求，支撑宽信用落地。

□ 风险提示：宏观经济失速，不良大幅爆发。
相关报告

- 1《四季度银行：极高性价比的正向期权——建议 Q4 超配优质银行股》2021.10.10
- 2《四季度银行：极高性价比的正向期权——建议 Q4 超配优质银行股》2021.10.10
- 3《929 房地产金融座谈会解读》2021.10.07
- 4《营收利润双改善——2021年半年度上市银行财报综述》2021.09.11
- 5《社融底，预期底，股价底——宽信用有望催化行情，两手准备买优质银行》2021.09.11

报告撰写人：邱冠华/梁凤洁

联系人：陈建宇

股票投资评级说明

以报告日后的 6 个月内，证券相对于沪深 300 指数的涨跌幅为标准，定义如下：

- 1、买入：相对于沪深 300 指数表现 +20% 以上；
- 2、增持：相对于沪深 300 指数表现 +10% ~ +20%；
- 3、中性：相对于沪深 300 指数表现 -10% ~ +10% 之间波动；
- 4、减持：相对于沪深 300 指数表现 -10% 以下。

行业的投资评级：

以报告日后的 6 个月内，行业指数相对于沪深 300 指数的涨跌幅为标准，定义如下：

- 1、看好：行业指数相对于沪深 300 指数表现 +10% 以上；
- 2、中性：行业指数相对于沪深 300 指数表现 -10% ~ +10% 以上；
- 3、看淡：行业指数相对于沪深 300 指数表现 -10% 以下。

我们在此提醒您，不同证券研究机构采用不同的评级术语及评级标准。我们采用的是相对评级体系，表示投资的相对比重。

建议：投资者买入或者卖出证券的决定取决于个人的实际情况，比如当前的持仓结构以及其他需要考虑的因素。投资者不应仅仅依靠投资评级来推断结论

法律声明及风险提示

本报告由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具备中国证监会批复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经营许可证编号为：Z39833000）制作。本报告中的信息均来源于我们认为可靠的已公开资料，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机构（以下统称“公司”）对这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也不保证所包含的信息和建议不发生任何变更。本公司没有将变更的信息和建议向报告所有接收者进行更新的义务。

本报告仅供本公司的客户作参考之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本公司的当然客户。

本报告仅反映报告作者的出具日的观点和判断，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述的意见均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投资者应当对本报告中的信息和意见进行独立评估，并应同时考量各自的投资目的、财务状况和特定需求。对依据或者使用本报告所造成的一切后果，本公司及/或其关联人员均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本公司的交易人员以及其他专业人士可能会依据不同假设和标准、采用不同的分析方法而口头或书面发表与本报告意见及建议不一致的市场评论和/或交易观点。本公司没有将此意见及建议向报告所有接收者进行更新的义务。本公司的资产管理公司、自营部门以及其他投资业务部门可能独立做出与本报告中的意见或建议不一致的投资决策。

本报告版权均归本公司所有，未经本公司事先书面授权，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发布、传播本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经授权刊载、转发本报告或者摘要的，应当注明本报告发布人和发布日期，并提示使用本报告的风险。未经授权或未按要求刊载、转发本报告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本公司将保留向其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浙商证券研究所

上海总部地址：杨高南路 729 号陆家嘴世纪金融广场 1 号楼 25 层

北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E 座 4 层

深圳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广电金融中心 33 层

上海总部邮政编码：200127

上海总部电话：(8621) 80108518

上海总部传真：(8621) 80106010

浙商证券研究所：<https://www.stocke.com.cn>